

洛阳市偃师区财政局文件

偃财购〔2023〕2号

签发人：王东杰

偃师区财政局关于成立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 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单位：

为推进政府采购领域营商环境持续优化，加快推进我区政府采购信用体系建设，按照“守信激励、失信约束”的原则，严厉打击政府采购违法失信行为，营造公平竞争、改善营商环境、高效开展市场经济活动，降低市场运行成本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》、《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》（财政部令第87号）等有关政府采购法律、法规和规章的规定。偃师区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是负

— 1 —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责偃师区政府采购信用体系建设及监督的部门，依法履行对政府采购活动中信用建设的监督管理职责。

偃师区财政局决定成立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：

组 长：王东杰 区财政局党组书记、局长

副组长：李 斌 区财政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鲍少颖 区财政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张彦豹 区财政局党组成员、副局长

成 员：各科室负责人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政府采购办，穆洪涛兼任办公室主任。



洛阳市偃师区财政局办公室

2023年1月16日印发

